

2024 年度南通市水利局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4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水利方面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以及省市决策部署并监督实施。拟订全市水利发展政策。组织起草全市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

（二）负责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编制全市水资源规划和区域水利综合规划、防洪规划、水土保持规划等水利规划。编制全市水域及其岸线利用、主要河道治理和河口控制等专业（项）规划。对有关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城乡总体规划、国土空间规划中的涉水内容提出意见建议，组织开展重大建设项目的水资源、防洪、水土保持论证评价工作。

（三）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拟订全市水中长期供求规划、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负责重点水利工程的水资源调度。组织实施取水（含矿泉水、地热水）许可、水资源论证制度，组织指导开展水资源有偿使用工作。指导水利行业供水、排水和再生水利用工作。

（四）负责水资源保护工作。组织编制并实施水资源保护规划。指导饮用水水源保护有关工作，按规定组织饮用水源地设置论证工作。组织指导地下水开发利用和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组织指导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治理。对主要河道和地下水实施监测，发布水资源公报。按规定组织开展水资源调查评价和

水资源承载能力监测预警工作。

（五）负责节约用水工作。拟订节约用水政策，组织编制节约用水规划、拟订行业用水标准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用水总量控制等管理制度，指导和推动全市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牵头节水型城市创建工作。

（六）组织指导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计划和资金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市级水利建设资金的计划、使用、管理及内部审计监督。研究提出有关水利的价格、收费、信贷、财务等方面的意见。

（七）组织实施重点水利工程建设和质量监督。组织指导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建设，组织指导具有控制性的和跨区域的重要水利工程建设。组织指导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编制、审查重点水利基本建设项目建议书和可行性报告。组织指导全市水利工程建设质量监督工作。依法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八）组织指导河道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组织指导主要河道、水库及河口的治理、开发和保护。组织指导河道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河道生态流量水量管理以及河道水系连通工作。

（九）组织指导水利设施的管理与保护。组织编制水利工程运行调度规程，指导水库、泵站、堤防、水闸等水利工程的运行管理与确权划界。负责市属水利工程的运行管理。

（十）指导农村水利工作。组织开展大中型灌排工程建设

与改造。指导农村饮水安全、乡镇供排水、农村河道疏浚整治等工程建设与管理工作，指导节水灌溉有关工作。指导农村水利改革创新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牵头负责农村地区水环境治理工作，推进农村河道整治工作。

（十一）组织指导水土保持工作。组织编制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指导水土流失综合防治、监测预报并定期公告。指导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市重点水土保持建设项目的实施。

（十二）负责水旱灾害防御及水量调度工作。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承担水情旱情监测研判预警工作。组织编制主要河道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承担台风防御期间重要水工程调度工作。

（十三）指导三峡移民工作。贯彻落实三峡移民有关政策，指导监督三峡移民后期扶持政策的实施。

（十四）组织水利科学研究和推广。组织指导全市水利行业技术标准、规程规范的实施。组织指导水利信息化和水利行业对外合作与交流工作。

（十五）负责重大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协调和仲裁跨县（市）区的水事矛盾纠纷。组织指导水利行政许可、水政监察、水行政执法和普法宣传工作。负责全市河道采砂的统一管理和监督检查。

(十六) 承担市河长制工作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

(十七)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八) 职能转变。加强水资源的合理利用、优化配置和节约保护。坚持节水优先，从增加供给转向更加重视需求管理，严格控制用水总量和提高用水效率。坚持统筹兼顾，保障合理用水需求和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加强水域和水利工程的管理保护，加强长江南通段水域及其岸线管理与保护工作。

(十九) 与市市政和园林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水利局牵头负责以濠河风景区为核心的中心城区 45 平方公里水环境提升工作，市市政和园林局牵头负责控源截污工作，市水务公司具体实施并做好维护工作，各区政府做好配合工作。市市政和园林局要提前介入，做好区域内工程管理、涵闸调度等后续承接准备工作，市水利局负责做好河道的行业管理工作。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人事处）、规划计划处（基本建设处）、安全生产监管处（监督处）、政策法规处（行政服务处、三峡移民处）、财务审计处、水资源管理处、工程运行管理处（生态河湖处）、农村水利与水土保持处（科技与对外合作处）、河长制工作处、机关党委。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2024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一) 坚持底线思维，在“强化水安全保障”上更加有力。锚定“不死人、少损失”的工作目标，强化风险意识、忧

患意识，树牢底线思维、极限思维，以“时时放心不下”的高度责任感，大力提升防御能力，落实落细防御措施，实现防洪保安和三生用水“双保险、双提升”。抓实汛后检查和明年汛前准备工作，高标准修订各类预案并开展演练、培训。加强防汛重要部位、重点行业和薄弱环节的隐患排查，消除各类安全隐患。针对重点区域，加大巡查力度，补短板、堵漏洞，全力做好防御工作。配齐配强组织指挥、技术支撑、专业抢险、装备保障、社会动员五个方面力量，建立健全专业化与社会化相结合、地方与武警消防相结合的应急救援力量融合体系。优化调度方案，最大限度发挥水利工程防洪排涝、改善水动力、保障水生态等方面的综合效益。

（二）坚持一体推进，在“构建现代水网工程体系”上示范引领。对照《南通市现代水网建设规划（2023-2035年）》，城乡一体推进区域治水工程和省重点水利工程、城建水利、农村水利工程建设，深化实施沿江沿海引排工程、水系连通工程、控导工程、智慧水利工程和幸福河湖工程建设，加快构建具有南通特色现代水网工程体系。区域治水工程，结合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逐步扩大治理范围，新增覆盖面积1000平方公里以上，重点打造海门常乐、四甲示范片区，同时加强已建成区的水网的常态化运行、河道的长效化管护，做到“建一片、成一片、美一片”。幸福河湖建设，围绕“清水绿岸、鱼翔浅底、宜居宜业、人水和谐”的目标，以老百姓家前屋后居住河、“三沿”（沿高速、沿铁路、沿景区）河道为重

点，水旅融合、文化融入，提升幸福河湖的可观可感度。高标准实施通启运河（苏锡通园区~海门区段）、蒿枝港、中央河、丁堡河（如皋段）等 4 条中小河流治理。城建水利，重点抓好通启运河水利枢纽、姚港闸站迁建、天生港水利枢纽、芦泾河与草场河贯通及疏浚等项目的实施，力争早开工、早见效。持续强化工程运行管理，推进九圩港闸站创建水利部标准化管理工程，海港南闸站、海港北闸创建省级精细化管理工程。农村水利建设，结合“百村示范、千村整治”工程，统筹抓好生态河道建设、灌区建设和生态清洁小流域建设，助力乡村振兴。整村整镇或以小流域为单元，整合各类涉水项目，集中连片全域推进农村生态河道建设。以生态河道建设为引领，推动周边村庄河塘水生态环境同步提升，打造农村水环境示范片。完成九圩港、掘苴、常乐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综合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20 平方公里以上。智慧水利建设，重点抓好现有信息化系统的优化、升级、整合。实施防汛决策指挥系统、南通城区智慧水利系统安全体系、水利建设工程监管服务平台升级改造。进一步优化长江堤防精细化管理系统、数字孪生水网。积极吸收上海智慧水利建设经验，探索建设南通水利“一张图”。推动国债资金项目尽快落地，保持我市水利建设投资保持连年增长的良好态势。

（三）坚持节水优先，在“严格水资源和节水管理”上续写新篇。瞄准最严格水资源管理省考“十二连优”的目标，以“两个全覆盖”推动全市水资源管理水平再上新台阶，形成南

通特色水资源管理的品牌效应。一是完成如皋市、启东市、海门区水资源管理规范化建设集成示范区创建，力争实现水资源管理规范化集成示范区全覆盖；二是对全市取用水户计量设施进行实时化改造，实现全市取用水户取水量实时监测全覆盖。在节水管理方面，围绕推动“十四五”节水型社会建设规划的实施和目标任务完成，深化国家节水行动，擦亮“国家节水型城市”名片。完成《南通市城市节约用水规划》修编；深化县域节水型社会建设，指导启东、海安两市完成复查工作；做好重点监控用水单位的水平衡测试、用水审计、节水型载体创建指导工作，不断扩大节水型载体覆盖面。加强节水宣传教育，提升全民节水意识。

（四）坚持问题导向，在“深化河长制改革”上有取得新成就。针对新阶段河长制工作新形势新特点，结合全市河长制工作会议赋予的新任务新使命，创新机制、创新举措，推进南通河长制工作创新性发展。围绕“善为有为”，进一步完善河长履职等相关政策制度，优化河长制监督平台，推动更加聚焦河道问题解决。积极发挥河长制考核的“指挥棒”作用，加大问责力度、强化结果运用，推动各级河长更好地履行管理、保护、治理河道的责任义务。围绕“齐抓共管”，完善河长联系部门、职能部门履职细则，强化系统治理。强化问题交办督办处置工作，做到“常态化发现问题、常态化交办问题、闭环式整改问题”。推进河湖“清四乱”常态化规范化，农村黑臭河道滚动排查治理，实现“动态清零”。持续开展“三清”专项

行动，加大暗查巡查、问题曝光力度，突出整治农村居住河的岸坡乱种乱堆乱放乱扔垃圾问题。完善联合河长制，加强跨界河道联控联治。开展河湖健康评价，及时掌握河湖健康状况和变化趋势，督促各级河长根据评价结果建立健康预警和溯源分析机制，对症施药及时治理。持续抓好长江大保护，开展岸线清理整治项目“回头看”，确保被列入长江南通段专项整治行动问题清单的 76 个问题清仓见底不反弹。严格落实五级禁采责任，推进长江及内河禁采秩序稳中向好，力争长江水域非法采砂零发生。

（五）坚持提升质效，在“优化水利营商环境”上有新作为。围绕打造高效便捷的水利政务环境，不断优化行政审批，推行水行政许可“多评合一”，针对同一建设项目实施“统一受理、统一评审、统一审批”和“一次评审、分级审批”；围绕打造规范有序的水利市场环境，进一步完善履约信用管理，破除妨碍公平竞争的不合理限制，维护水利市场公平竞争秩序；围绕打造公开公正的水利法治环境，坚持全区域、全领域、全链条执法，做到执法规范、裁量公正、处罚公平、过罚相当；围绕打造稳定可持续的水利安全发展环境，深入推进水利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适时推广水利安全风险管控“六项机制”建设试点成效，不断夯实安全发展基础。在服务重大项目、重点企业上，争取实现“三个突破”：一是疏浚砂综合利用上实现新突破，打造“南通样板”；二是在主海堤堤线调整上实现新突破，拓展向海发展空间；三是服务新通海沙内涉河

项目建设有新突破，解决企业发展之困。

（六）坚持政治引领，在“强化根本保障”上有新亮点。加强局党组领导班子、基层党组织、干部人才队伍建设和意识形态工作，深化“清廉水利”建设，为南通水利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的政治保证。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推动党的二十大精神在局系统走深走实、落地生根。扎实推进主题教育，深化主题教育成果运用。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任务和民生实事，持续推进党员示范岗创建、“书记项目”建设，将党的组织优势向各个业务条线拓展延伸，深化先锋支部建设，深化融合党建。持之以恒纠四风、改作风、树新风，大力弘扬新时代南通治水精神，着力打造“水美于清人贵于廉”水利廉洁文化品牌，不断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持续巩固发展风清气正政治生态，为水利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保障，凝心聚力，锐意进取，奋力谱写南通水利现代化建设新篇章，为全面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南通新实践作出水利新贡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
南通市水利局
单位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单位：南通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119.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1,726.39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393.57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119.96	本年支出合计	2,119.96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2,119.96	支出总计	2,119.96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单位：南通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单位代 码	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合计	2,119.96	2,119.96	2,119.96													
081001	南通市水利局	2,119.96	2,119.96	2,119.96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单位：南通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2,119.96	1,491.71	628.25			
213	农林水支出	1,726.39	1,098.14	628.25			
21303	水利	1,726.39	1,098.14	628.25			
2130301	行政运行	1,098.14	1,098.14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7.13		67.13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533.22		533.22			
2130314	防汛	27.90		27.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3.57	393.5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3.57	393.5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5.70	135.70				
2210202	提租补贴	257.87	257.87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南通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119.96	一、本年支出	2,119.96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119.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1,726.39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393.57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2,119.96	支出总计	2,119.96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单位：南通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119.96	1,491.71	1,355.36	136.35	628.25
213	农林水支出	1,726.39	1,098.14	961.79	136.35	628.25
21303	水利	1,726.39	1,098.14	961.79	136.35	628.25
2130301	行政运行	1,098.14	1,098.14	961.79	136.35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7.13				67.13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533.22				533.22
2130314	防汛	27.90				27.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3.57	393.57	393.5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3.57	393.57	393.5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5.70	135.70	135.70		
2210202	提租补贴	257.87	257.87	257.87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单位：南通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491.71	1,355.36	136.3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81.75	1,181.75	
30101	基本工资	170.02	170.02	
30102	津贴补贴	396.01	396.01	
30103	奖金	212.50	212.5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4.07	84.0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2.04	42.0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4.93	34.93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9.41	19.4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15	6.15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5.70	135.7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0.92	80.9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6.35		136.35
30201	办公费	7.46		7.46
30202	印刷费	3.00		3.00
30207	邮电费	4.00		4.00
30211	差旅费	7.00		7.00
30215	会议费	4.76		4.76
30216	培训费	6.20		6.2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10		2.1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00		2.00
30228	工会经费	10.42		10.42
30229	福利费	20.46		20.4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20		6.2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5.87		45.8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88		16.8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3.61	173.61	
30301	离休费	42.57	42.57	
30302	退休费	78.87	78.87	
30305	生活补助	1.26	1.26	
30309	奖励金	0.01	0.0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0	50.90	
-------	-------------	-------	-------	--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南通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119.96	1,491.71	1,355.36	136.35	628.25
213	农林水支出	1,726.39	1,098.14	961.79	136.35	628.25
21303	水利	1,726.39	1,098.14	961.79	136.35	628.25
2130301	行政运行	1,098.14	1,098.14	961.79	136.35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7.13				67.13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533.22				533.22
2130314	防汛	27.90				27.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3.57	393.57	393.5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3.57	393.57	393.5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5.70	135.70	135.70		
2210202	提租补贴	257.87	257.87	257.87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南通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491.71	1,355.36	136.3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81.75	1,181.75	
30101	基本工资	170.02	170.02	
30102	津贴补贴	396.01	396.01	
30103	奖金	212.50	212.5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4.07	84.0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2.04	42.0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4.93	34.93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9.41	19.4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15	6.15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5.70	135.7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0.92	80.9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6.35		136.35
30201	办公费	7.46		7.46
30202	印刷费	3.00		3.00
30207	邮电费	4.00		4.00
30211	差旅费	7.00		7.00
30215	会议费	4.76		4.76
30216	培训费	6.20		6.2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10		2.1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00		2.00
30228	工会经费	10.42		10.42
30229	福利费	20.46		20.4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20		6.2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5.87		45.8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88		16.8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3.61	173.61	
30301	离休费	42.57	42.57	
30302	退休费	78.87	78.87	
30305	生活补助	1.26	1.26	
30309	奖励金	0.01	0.0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0	50.90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单位：南通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30	0.00	6.20	0.00	6.20	2.10	6.76	35.20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南通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南通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南通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136.3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6.35
30201	办公费	7.46
30202	印刷费	3.00
30207	邮电费	4.00
30211	差旅费	7.00
30215	会议费	4.76
30216	培训费	6.2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1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00
30228	工会经费	10.42
30229	福利费	20.4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2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5.8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88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南通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56.75				56.75
货物					1.75				1.75
南通市水利局					1.75				1.75
	公用经费（限额）	办公费	复印纸	集中采购	1.50				1.5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A4 彩色打印机	集中采购	0.25				0.25
服务					55.00				55.00
南通市水利局					55.00				55.00
	公用经费（定额）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财产保险服务	集中采购	0.80				0.80
	公用经费（定额）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集中采购	2.00				2.00
	公用经费（定额）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车辆加油、添加燃料服务	集中采购	2.20				2.20
	公用经费（限额）	印刷费	其他印刷服务	集中采购	3.00				3.00
	公用经费（限额）	其他交通费用	出租车客运服务	集中采购	15.00				15.00
	农村环境长效管理及市区水环境整治管理专项	其他交通费用	出租车客运服务	集中采购	20.00				20.00
	水利管理专项	其他交通费用	出租车客运服务	集中采购	12.00				12.00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通市水利局 2024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2,119.96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67.06 万元，增长 3.27%。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2,119.96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2,119.96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119.9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7.06 万元，增长 3.27%。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调整，并有人调入，人员经费有所增长。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支出预算总计 2,119.96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2,119.96 万元。

(1) 农林水支出（类）支出 1,726.39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单位正常运转、保障各个水利相关项目顺利开展。与上年相比增加 58.37 万元，增长 3.5%。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调整，并有人员调入，人员经费有所增长。

(2)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393.57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的缴纳和提租补贴的发放。与上年相比增加 8.69 万元，增长 2.26%。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调整，并有人员调入，住房保障支出有所增长。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水利局 2024 年收入预算合计 2,119.96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2,119.96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119.96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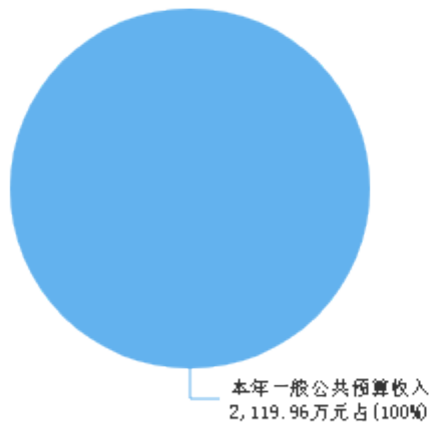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水利局 2024 年支出预算合计 2,119.96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491.71 万元，占 70.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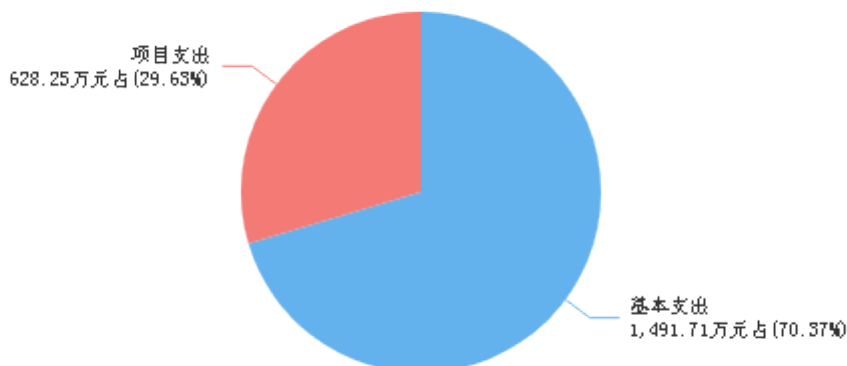
项目支出 628.25 万元，占 29.63%；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通市水利局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119.96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67.06 万元，增长 3.27%。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调整，并有人员调入，人员经费有所增长。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水利局 2024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2,119.9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67.06 万元，增长 3.27%。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调整，并有人员调入，人员经费有所增长。

其中：

（一）农林水支出（类）

1. 水利（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1,098.1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11.25 万元，增长 11.27%。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调

整，并有人员调入，人员经费有所增长。

2. 水利（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 67.13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水利（款）水利行业业务管理（项）支出 533.2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9.78 万元，减少 10.08%。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经费根据 2023 年支出情况及 2024 年实际工作需求，有所核减。

4. 水利（款）防汛（项）支出 27.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9 万元，增长 32.86%。主要原因是工程运行管理（水旱灾害防御）专项根据 2024 年实际工作需求进行了核增。

（二）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135.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0.16 万元，增长 8.09%。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调整，并有人员调入，住房公积金相应变动。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257.8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47 万元，减少 0.57%。主要原因是有人员退休，提租补贴相应变动。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水利局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491.7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355.3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奖

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36.3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水利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2,119.9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7.06 万元，增长 3.27%。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调整，并有人员调入，人员经费有所增长。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水利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491.7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355.3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36.3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水利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8.3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6.2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74.7%；公务接待费支出 2.1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25.3%。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6.2 万元。其中：
 -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6.2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2.1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南通市水利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6.76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南通市水利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35.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9.8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根据 2024 年实际培训需求，有所核减。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水利局 2024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水利局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136.3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45 万元，增长 3.37%。主要原因是有人员调入，相应增加机关运行经费的预算。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56.75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1.75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55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1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2,119.96 万元；本单位共 10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628.25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人员类和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

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

（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九、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行业业务管理(项)：反映用于水利行业业务管理方面的支出。有关业务包括制定政策、法规及行业标准、规程规范、进行水利宣传、审计监督检查、精神文明建设以及农田水利管理、水利重大活动、水利工程质量监督、水利资金监督管理、水利国有资产监管、行政许可及监督管理等。

十一、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反映防汛业务支出。有关事项包括防汛物资购置管护，防汛通信设施设备、网络系统、车船设备运行维护，防汛值班、水情报汛、防汛指挥系统运行维护、水毁修复以及防汛组织(如防汛预案编制、检查、演习、宣传、会议等)，汛期调用民工及劳动保护，水利设施灾后重建，退田还湖，蓄滞洪区补偿、水情、雨情、决策支持，防汛视频会商，应急度汛，山洪灾害防治等。

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